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ccess Finan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集成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b>90,331</b>	72,599	24.4%
其他收益	<b>3,183</b>	5,484	-42.0%
除稅前溢利	<b>32,023</b>	35,216	-9.1%
年度溢利	<b>19,045</b>	24,333	-21.7%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b>24,423</b>	29,554	-17.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b>0.04</b>	0.06	-33.3%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資產總值	<b>991,100</b>	878,939	12.8%
權益總值	<b>956,316</b>	842,827	13.5%

## 全年業績

中國集成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49,861	19,882
減：利息開支		—	(374)
利息收入淨額		49,861	19,508
諮詢服務所得服務費		26,729	31,905
擔保收入		14,195	23,411
減：再擔保費		(454)	(2,225)
擔保費收入淨額		13,741	21,186
收益	3	90,331	72,599
其他收益	4	3,183	5,484
減值及撥備扣除	5(a)	(3,411)	(2,305)
經營開支		(57,687)	(45,769)
分佔聯營公司淨損益		(393)	5,207
除稅前溢利	5	32,023	35,216
所得稅	6(a)	(12,978)	(10,883)
年內溢利		19,045	24,333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9,353	24,647
非控股權益		(308)	(314)
年內溢利		19,045	24,333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			
基本	8	0.04	0.06
攤薄	8	0.04	0.06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9,045	24,33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年內 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零)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境外實體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5,378</u>	<u>5,221</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4,423</u>	<u>29,554</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4,731	29,868
非控股權益		<u>(308)</u>	<u>(314)</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4,423</u>	<u>29,554</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現金及銀行存款	9	157,840	182,708
已質押銀行存款	10	119,043	135,9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44,948	265,807
保理應收款項	12	92,269	19,88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	165,428	169,031
於聯營公司權益		107,519	101,712
設備		2,890	2,308
無形資產		28	23
遞延稅項資產		1,135	1,488
<b>資產總值</b>		<b>991,100</b>	<b>878,939</b>
<b>負債</b>			
擔保負債	14	9,179	9,670
已收客戶擔保保證金		67	7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9,871	12,052
預收款項		36	2,671
即期稅項負債		10,063	5,708
融資租賃負債	16	687	—
遞延稅項負債		4,881	5,939
<b>負債總額</b>		<b>34,784</b>	<b>36,112</b>
<b>資產淨值</b>		<b>956,316</b>	<b>842,827</b>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241	3,755
儲備		<u>948,216</u>	<u>834,90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952,457	838,660
非控股權益		<u>3,859</u>	<u>4,167</u>
權益總額		<u><u>956,316</u></u>	<u><u>842,827</u></u>

## 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 1 重大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批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1(c)載列在與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與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的範圍內，因首次應用該等準則而導致會計政策出現任何變動的資料。

####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以過去經驗及在各種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為基礎，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無法輕易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本公司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影響即期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修訂。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的財務報表而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營運分部不會匯總呈報，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服務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提供服務所採用的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倘獨立而言並非屬重要的營運分部的上述大部分特徵相同，則可匯總呈報。

由於董事透過審閱各營運附屬公司所提供的財務資料而就本集團業務線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故董事並無釐定業務分部／可報告分部。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下的分部資料披露而言，本集團將中國視作其居住國。所有本集團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歸屬於中國，即單一地區。

### 3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融資租賃、保理、擔保及財務顧問服務。年內已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的金額如下：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利息收入	(a)	25,472	—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6,732	19,757
保理利息收入		4,744	125
投資首付款利息收入		2,913	—
減：利息開支		—	(374)
利息收入淨額		<u>49,861</u>	<u>19,508</u>
諮詢服務所得服務費		<u>26,729</u>	<u>31,905</u>
擔保費收入			
— 融資擔保收入		11,588	22,008
— 訴訟擔保收入		207	895
— 履約擔保收入		2,400	508
減：分擔保費		<u>(454)</u>	<u>(2,225)</u>
擔保費收入淨額		<u>13,741</u>	<u>21,186</u>
總計		<u>90,331</u>	<u>72,599</u>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最大單一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的百分比為29.01%（二零一五年：17.04%），而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所佔百分比為68.20%（二零一五年：43.45%）。

(a) 根據本集團與違約擔保客戶簽署的協議，總額人民幣25,472,000元的利息收入乃為應收違約擔保付款而收取的利息。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收取該些利息。



#### 4 其他收益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77	4,530
政府補助	(a)	549	954
其他		157	—
總計		<u>3,183</u>	<u>5,484</u>

- (a) 廣東集成融資擔保有限公司(「集成擔保」)主要從佛山市財政局及佛山市南海區人民政府獲取資金支持。政府補助乃由有關政府當局酌情授予。政府補助的目的為向中小型企業提供財務支持。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計入)/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 (a) 減值及撥備 - (撥回)/扣除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就已發出擔保撥回撥備	(1,327)	(4,471)
就以下各項扣除減值撥備		
—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3,972	6,099
— 保理應收款項	838	237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72)	440
總計	<u>3,411</u>	<u>2,305</u>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041	15,865
定額退休計劃供款	1,132	68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u>1,160</u>	<u>2,061</u>
總計	<u><u>25,333</u></u>	<u><u>18,614</u></u>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中國附屬公司參加了由地方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有關計劃」），據此中國附屬公司須向有關計劃按合資格僱員薪金某一百分比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

除作出上述供款外，本集團對支付退休金及其他僱員退休後福利並無其他重大責任。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705	627
物業租賃的經營租賃支出	8,857	5,837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1,480	1,350
— 其他服務	854	864
外匯虧損淨額	<u><u>1,408</u></u>	<u><u>1,400</u></u>

## 6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b>		
年內中國所得稅撥備	13,683	12,215
<b>遞延稅項</b>		
產生及轉回暫時差異	<u>(705)</u>	<u>(1,332)</u>
總計	<u>12,978</u>	<u>10,883</u>

###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2,023</u>	<u>35,216</u>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所涉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	12,294	9,950
不可扣除開支的影響	<u>684</u>	<u>933</u>
實際稅項開支	<u>12,978</u>	<u>10,883</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於年內，由於本公司及在香港的附屬公司並無錄得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未就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i)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 25% 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i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中國企業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應收股息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根據稅務條約／安排調低)。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產生的盈利分派獲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作為本集團股息政策持續評估的一部分，管理層認為，為業務發展目的，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分派盈利人民幣166,06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3,418,000元)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分派。因此，並無就中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7 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二零一五年：0.02港元)。於該公告日期共有474,914,000股普通股發行在外(二零一五年：414,044,000股普通股)，故股息總額為9,498,280港元(二零一五年：8,280,88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約12,003,280港元(二零一五年：5,775,880港元)的款項已支付，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剩餘應付股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5,000港元(或人民幣2,099,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董事擬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合共為數10,616,100.00港元，惟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於報告期結束後擬派末期股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確認為負債。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9,35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4,647,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87,336,000股(二零一五年：447,375,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千股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474,914	414,044
已行使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影響	250	525
股份配售所發行股份的影響	12,172	32,877
本公司所購回股份的影響	—	(71)
	<u>487,336</u>	<u>447,37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487,336</u>	<u>447,375</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9,35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4,647,000元)及488,006,000股(二零一五年：450,431,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487,336	447,375
本集團購股權計劃下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670	3,056
	<u>488,006</u>	<u>450,431</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目	<u>488,006</u>	<u>450,431</u>

9 現金及銀行存款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活期存款及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56,086	182,43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600	—
受限制客戶擔保保證金	67	72
現金	87	197
	<u>157,840</u>	<u>182,7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157,840	182,70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600)	—
受限制客戶擔保保證金	(67)	(72)
	<u>156,173</u>	<u>182,636</u>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56,173</u>	<u>182,636</u>

根據廣東省人民政府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頒佈的《融資性擔保公司管理暫行辦法》實施細則及融資性擔保業務監管部際聯席會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五日下發的《關於規範融資性擔保機構客戶擔保保證金管理的通知》，本集團須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前設立若干安排以管理客戶擔保保證金。有關安排包括：(i) 貸款銀行、客戶與本集團間訂立三方託管協議，確保委託貸款銀行管理保證金；(ii) 從客戶收取的擔保保證金存入指定託管銀行賬戶；及(iii) 本集團不可使用有關保證金。

為遵守上述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已制定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採納內部指引。然而，上述規則及法規不可對銀行強制執行，而本集團未能與若干貸款銀行簽訂三方託管安排。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兩份三方託管安排存入指定銀行賬戶的客戶擔保保證金分別為人民幣62,000元及人民幣68,000元。就該等並無設立三方託管安排的擔保服務而言，本集團已於本集團銀行賬戶管理所收取的受限制客戶擔保保證金。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所收取的受限制客戶擔保保證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指定託管銀行賬戶	62	68
本集團的銀行賬戶	5	4
總計	<u>67</u>	<u>72</u>

## 10 已質押銀行存款

已質押銀行存款指已質押予多家銀行的存款，用作本集團就客戶向多家銀行的借款而向之提供的融資擔保。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i)	227,380	177,925
減：呆賬撥備	(a)	<u>(11,511)</u>	<u>(12,797)</u>
		215,869	165,128
來自擔保的應收賬款		195	42
來自顧問服務的應收賬款		<u>10,573</u>	<u>3,427</u>
		10,768	3,469
貿易應收款項		226,637	168,597
投資首付款	(ii)	74,850	74,3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	(b)	24,048	5,010
應收關聯方款項		<u>2,734</u>	<u>2,730</u>
		328,269	250,637
支付予一名關聯方的預付款項		6,107	6,107
遞延開支		5,964	5,984
預付分擔保費		903	245
抵押資產		443	412
其他		<u>3,262</u>	<u>2,422</u>
總計		<u><u>344,948</u></u>	<u><u>265,807</u></u>

- (i)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指由本集團作出的付款，以補償擔保的受益人(「持有人」)因客戶未能根據相應債務工具的條款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應收違約擔保付款為計息款項，且本集團針對若干客戶持有若干抵押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出售金額為人民幣36,910,000元(其中已計提呆賬撥備人民幣1,980,000元)的應收違約擔保付款，並無追索權，對價為人民幣34,930,000元。

- (ii) 投資首付款指本集團正在進行的收購項目的首付款。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擔保收入確認日期或往來款付款日期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506	10,670
1個月以上但不超過3個月	5,860	9,050
3個月以上但不超過1年	93,278	114,930
1年以上	137,504	46,744
總計	238,148	181,394
減：呆賬撥備	(11,511)	(12,797)
總計	<u>226,637</u>	<u>168,597</u>

(b)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148	11,110
減：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6,100)	(6,100)
	<u>24,048</u>	<u>5,010</u>

12 保理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保理應收款項		91,950	20,000
保理應收款項應收利息		1,394	125
減：保理應收款項撥備	(a)	(1,075)	(237)
		<u>92,269</u>	<u>19,888</u>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合約內協定日期計算，保理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264	20,125
1個月以上但不超過3個月	10,680	—
3個月以上但不超過1年	61,400	—
1年以上	20,000	—
總計	93,344	20,125
減：保理應收款項撥備	(1,075)	(237)
總計	92,269	19,888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承租人款項	176,666	187,047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9,281)	(15,987)
減：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撥備	(1,957)	(2,029)
總計	165,428	169,031

(a) 下表分析於報告期末按相關到期組別劃分的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最低租賃 款項總額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最低租賃 款項總額
逾期	25,586	25,586	—	—
一年內	123,844	132,464	93,185	105,091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7,955	18,616	77,875	81,956
總計	167,385	176,666	171,060	187,047
減值撥備：綜合評估	(1,957)	(1,957)	(2,029)	(2,029)
融資租賃投資淨額應收 款項	<u>165,428</u>	<u>174,709</u>	<u>169,031</u>	<u>185,018</u>

#### 14 擔保負債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7,969	7,133
擔保虧損撥備	<u>1,210</u>	<u>2,537</u>
	<u>9,179</u>	<u>9,670</u>

## 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	2,099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i)	<u>9,871</u>	<u>9,953</u>
總計		<u><u>9,871</u></u>	<u><u>12,052</u></u>

(i)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並按要求須即時償還。

## 16 融資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償還的融資租賃負債如下：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最低租賃 款項總額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最低租賃 款項總額
一年內	<u>169</u>	<u>174</u>	<u>—</u>	<u>—</u>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59	175	—	—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359	437	—	—
五年後	<u>—</u>	<u>—</u>	<u>—</u>	<u>—</u>
	<u>518</u>	<u>612</u>	<u>—</u>	<u>—</u>
	<u><u>687</u></u>	<u><u>786</u></u>	<u><u>—</u></u>	<u><u>—</u></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99)</u>		<u>—</u>
租賃負債現值		<u><u>687</u></u>		<u><u>—</u></u>

## 17 股本及儲備

###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800,000</u>	<u>8,000</u>	<u>6,512</u>	<u>800,000</u>	<u>8,000</u>	<u>6,512</u>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474,914	4,749	3,755	414,044	4,140	3,276
透過股份配售發行股份	55,000	550	478	60,000	600	47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891	9	8	1,070	11	8
購回股份	<u>—</u>	<u>—</u>	<u>—</u>	<u>(200)</u>	<u>(2)</u>	<u>(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530,805</u>	<u>5,308</u>	<u>4,241</u>	<u>474,914</u>	<u>4,749</u>	<u>3,755</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於本公司大會上每股可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 18 已發出的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最高擔保總額如下：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擔保	(i)	282,898	537,767
訴訟擔保		127,191	120,258
履約擔保		670,193	16,470
總擔保金額		1,080,282	674,495
按比例分擔保金額		(3,000)	(8,700)
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		<u>1,077,282</u>	<u>665,795</u>

- (i) 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以來，本集團向透過個體對個體貸款服務平台－嘉友網絡向獲得資金的客戶提供擔保，貸款人為擔保受益人。根據本集團與借入人之間的相關協議及嘉友網絡與借入人之間的相關協議，本集團根據借款款項向借入人收取擔保費，而嘉友網絡向借入人收取服務費。倘借入人不能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於到期時支付款項，則本集團須就擔保受益人所承受的損失代表客戶支付款項以補償擔保受益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嘉友網絡提供的擔保為人民幣62,22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1,65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透過嘉友網絡提供擔保服務的客戶收取的擔保費用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95,000元及人民幣4,240,000元。

- (ii) 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指交易對手未能完全按合約履行責任時應確認的最高潛在虧損。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將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所載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作比較，而有關數額屬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委聘，故核數師不會作出任何保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及業務

#### 宏觀環境

於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艱難復甦，發達經濟體增速明顯回落，新興經濟體增長緩中趨穩，但分化態勢加劇，亞太地區雖呈現穩健發展趨勢，但受美國加息升溫等因素影響新興市場貨幣貶值和急劇波動，全球債務水平持續上升，股票市場震盪加大和頻密，金融市場脆弱性加大，商品市場疲弱以及全球國際貿易增速低迷。此外，主要國家貨幣政策變動、國際資本異常流動、地緣政治風險加劇、民粹主義興起、黑天鵝事件頻發、反全球化浪潮及自然災變等，都對世界經濟運行帶來不穩定性。

二零一六年中國GDP同比增長6.7%，經濟下行趨緩，經濟增速在全球主要經濟體中排行第一。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下行壓力雖尚存，但就業形勢總體穩定及物價水平溫和上漲，供給側改革大力推進、經濟結構不斷優化，新發展動能正在培育，總體呈現穩定態勢。

二零一六年是中國政府「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金融改革領域在防範風險、市場化、服務於實體經濟等方面取得諸多進展。鑒於傳統產業被外圍經濟拖累，中國政府實施多項措施推動金融、科技等新興產業，加大對經濟社會發展的支持。隨著國內金融市場日趨成熟、法規逐步完善，互聯網金融市場亦正式納入政府監管框架，預期普惠金融、創業金融、互聯網金融、綠色金融等細分金融產業將迎來政策窗口期。

面對國內複雜的經濟環境，本集團堅持穩定發展、有序創新的策略，主動適應經濟發展新常態，靈活調整業務架構。在穩定普惠金融業務板塊的同時，本集團逐步拓

展消費金融及產業金融等新業務。在過去的一年，本集團的新業務佈局漸見成型。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總體收入約人民幣93.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9.7%。

## 行業回顧及業務回顧

### 擔保業務

二零一六年，在系統性金融風險的持續影響下，擔保機構進入減量增質的發展階段。為促進融資擔保行業平穩健康發展，廣東省人民政府結合實際情況，在二零一六年一月出台《關於促進廣東省融資擔保行業加快發展的實施方案》，進一步明確融資擔保機構定位為中小微企業和「三農」提供服務，並鼓勵融資擔保機構結合互聯網金融、普惠金融等新型金融業態和理念，探索開展互聯網融資擔保業務；同時為防範風險，支持民營融資擔保機構與政策融資擔保、再擔保機構開展聯保、分保、再保等業務合作，並建立代償補償機制，創新政府、銀行、擔保合作模式。

為了保持穩健運營，集成擔保以「去風險」為大前提，繼續進行擔保業務結構調整。報告期內，非融資擔保業務仍為集成擔保團隊的主攻業務方向，也藉此有效降低了因中小企業信用風險而帶來的業務風險。

### 財務顧問業務

依託本集團綜合業務模式，本集團財務顧問團隊擁有豐富的展業能力，憑藉各種市場資源的支持，向客戶提供豐富且靈活的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管理諮詢、產品設計、流動性管理等，滿足客戶在投融資、資產管理、併購重組、企業診斷等方面的

需求。財務顧問業務已逐步成為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憑藉本集團日益豐富的產品及服務，和日趨成熟的商業模式，將進一步助推本集團財務顧問業務的蓬勃發展。董事深信，隨著本集團綜合金融服務鏈條的逐步完善，本集團輕資產類業務收入如財務顧問收入等中介業務規模產生的溢利將會大幅增加，這是提升本集團業務總體收益和鞏固客戶基礎及忠誠度的有利工具。

二零一六年，廣東集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集成資產)憑藉其管理團隊所具有的豐富的金融從業經驗和獨特的投融資領域實踐經驗，與銀行、證券、保險、信託公司、大型金融集團等同業機構和客戶建立了穩定的戰略合作關係。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集成資產已為多家企業提供了量身定制的投融資顧問服務。期內，集成資產通過收益權轉讓與回購的業務模式，拓展了新的盈利方式。

### 融資租賃及保理業務

二零一六年，中國政府針對融資租賃行業稅收、業務等均給予了政策支持。二零一六年三月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出台《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收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將融資租賃行業增值稅稅率劃分為三種，從整體上降低了融資租賃行業的稅收負擔；同月中國人民銀行、銀監會聯合發佈《關於加大對新消費領域金融支持的指導意見》，為汽車金融及融資租賃行業的發展助力；同月國務院出台的《關於促進醫藥產業健康發展的指導意見》鼓勵探索醫療器械生產企業與金融租賃公司、融資租賃公司合作。二零一六年十月，商務部發佈《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備案管理暫行辦法》，對不涉及國家規定實施准入特別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資企業的設立及變更實施備案管理，外商投資融資租賃行業的設立及變更更為便利。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商務部、發展改革委、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人民銀行等10部門聯合發佈《國內貿易流通「十三五」發展規劃》，鼓勵流通企業通過商業保理建立信用評價和籌集資金，降低企業融資成本。此外，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末，全國規模以上工業企業應收賬款規模突破12.9萬億，應收帳款總量創歷史新高，為保理業務提供了充足的資產；隨著政策環境日趨改善和市場需求的持續擴大，商業保理在加速企業應收賬款流轉、降低企業槓桿率方面的作用將進一步顯現。

二零一六年，深圳市集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集成租賃)繼續深耕建築金融行業，在深度服務佛山地區的市政工程建築客戶的基礎上，逐步拓展客戶資源，提升對實體經濟，服務中小企業的服務能力。

集成租賃的保理資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備案成功。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集成租賃完成了多筆保理融資業務，開拓了新的業務模式，改變了以「設備融資租賃」為主導的單一業務模式，為融資租賃提供了新的業務管道。

### **股權投資業務**

二零一六年股權基金行業監管力度進一步加強。自二零一六年二月起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陸續出台了《私募投資基金管理人內部控制指引》、《私募投資基金信息披露管理辦法》、《關於進一步規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記若干事項的公告》、《私募投資基金募集行為管理辦法》、《私募投資基金合同指引》、《證券期貨經營機構私募

資產管理業務運作管理暫行規定》、《證券期貨經營機構私募資產管理計劃備案規範1-3號》、《私募投資基金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指引2號》，由從業資格、登記備案、內部控制、募集行為、信息披露等諸多環節規範私募行為，強化事中事後監管，建立了私募基金適度的監管框架，引導了私募基金行業的規範運作。以上政策公告的出台，有利於完善本集團旗下基金公司的監督管理，對基金公司的業務發展有良好的推動作用。

深圳市集成一號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集成股權**」)是本集團推動併購重組戰略的主要驅動公司，於本集團板塊拓展的前端，孵化各類發展目標。繼二零一五年以由集成股權持股40%的比例投資設立了廣州恒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晟基金**」)，二零一六年恒晟基金獲得備案核准，擁有私募基金管理人資格，並成功備案了兩隻基金。二零一六年集成股權又再次投資了下述兩個項目：

### **孵化個人消費信貸業務**

二零一六年年末，集成股權投資設立廣州融達成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融達成**」)，探索性進行本集團拓展大消費市場的有效部署。本集團希望於消費金融板塊中，與消費金融專營企業強強聯合，獲得一定量的市場份額。

### **支持城市建設力量**

於二零一六年集成股權聯手區域政府，共同投資成立佛山市佛盈順洋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藉該公司為載體，同步結合本集團金融服務優勢，積極參與基礎設施等城市發展項目，助推本集團產業金融落地。

本集團將繼續利用集成股權投資通道進行併購重組，豐富完善本集團產品、擴大市場佔有率。

## 個人消費信貸業務

二零一六年一月，國務院發佈了《推進普惠金融發展規劃(2016-2020年)》，強調了要大力發展普惠金融，並指出要規範引導小額貸款、融資租賃公司、融資擔保機構、互聯網金融組織為小微企業、農民、城鎮低收入人群等提供多層次全覆蓋的金融服務。

本集團緊跟政策引導紅利，除繼續以佛山市禪城集成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小貸公司)為運營主體合力推進小微貸款外，於二零一六年，通過支持業已成立的專事二手住宅流轉融資業務的項目公司發力房圈融資業務外，還參股成立聯營公司融達成加大消費信貸力度。

## 房圈融資業務

二零一六年，樓市火熱，廣州地區二手住宅成交套數為144,491套，同比增加54.75%；二手住宅成交均價一路攀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成交均價為31,118元/平方米，同比增長28.77%；佛山地區二手住宅成交套數為72,661套，同比增加55.00%。

本集團的房圈融資業務依賴佛山市集成金融服務外包有限公司(「集成金服」)展開。二零一六年，集成金服已逐步開展按揭類服務及資金類服務。

## 互聯網消費服務

融達成設計的商業模式是以互聯網為路徑，以高科技為保障，致力於為客戶群體提供便捷而高質量的普惠金融服務。業務規劃包括兩個：

- i. 在現金循環板塊，達成易貸在二零一六年末上線，採用線下批量獲客，在線批量授信的業務模式，做到快速到賬、循環使用、隨借隨還。

- ii. 在消費分期業務板塊，計劃通過現金分期業務和場景分期業務進行推進。二零一六年融達成進行了分期業務的模式摸索，與廣州大型主要手機零售商、業務成熟的分期服務提供商建立了合作關係。

## 產業金融業務

本集團憑藉自身與市政工程服務商中的多年合作經驗，引領並協調「政府+銀行+集成」的合作機制，三方出資設立公司，並與政府、銀行就合作組建建設移交(「BT」)產業基金，專項對已成型BT項目債權進行回購達成一致共識。

本集團在期內已著手研究城市建設及市政工程投資機制，以期拓寬政府項目投資渠道，為銀行提供有政府信用保證的優質資產，本集團實現穩定的盈利，並增強市政工程服務商資金流動性，實現政府、金融機構、市政工程服務商及本集團四方共贏。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9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6百萬元)，較上年上升約24.4%。收益詳細分析如下：

### 財務顧問業務

本集團的財務顧問服務收益主要來自本集團提供財務顧問服務所收取的服務費。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來自財務顧問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6.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31.9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收益約29.6%(二零一五年度：約43.9%)。

財務顧問服務是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重點發展的業務模式，也是深化我們在金融市場的影響力的有力工具，但由於外在宏觀經濟形勢趨緊，中小企業客戶發展的內生動力有所收縮，導致本集團財務顧問收益較二零一五年略有減少。

### **融資租賃及保理業務**

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來自為客戶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保理業務所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19.9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人民幣1.6百萬元，佔本集團年度收益約23.8%(二零一五年度：約27.4%)。

在融資租賃服務方面，由於中國的經濟仍然呈下行趨勢，中小微企業還款能力弱，違約風險率隨之提升。本集團嚴格執行風控措施，對於融資租賃存量業務加強抵質押物管理；對增量業務，提高准入標準，審慎選擇客戶，以最大力度防範和化解風險。

與此同時積極嘗試新的業務模式，在取得保理資格後成功開展業務，二零一六年年內取得保理收益約為人民幣4.7百萬元。

### **融資擔保業務**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來自融資擔保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相比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2.0百萬元，降幅約為47.3%，佔本集團收益約12.8%(上年同期約30.3%)。二零一六年融資擔保收入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國內經濟下行壓力持續加大，中小企業的主觀融資需求下滑，主動收縮風險較高的傳統融資擔保業務，在保餘額下降所致。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代客戶墊款而取得利息收益約為人民幣25.5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收益的28.2%。

## 非融資擔保業務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尋求業務轉型，積極推進非融資擔保業務，使得來自為客戶提供有關履行付款責任的履約擔保以及訴訟擔保所收取的服務費收入在二零一六年年度達約人民幣2.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1.4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1.2百萬元，增長率達85.7%，佔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度收益約2.9%(二零一五年度：約1.9%)。由於履約擔保業務的合同期限較長及擔保費應在擔保期間內分攤，所以二零一六年新增的履約擔保業務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將在未來持續凸顯。

## 預付款利息

本集團預付款收益主要來自目前商談中的潛在收購項目的訂金利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預付款的收益約為2.9百萬元，佔二零一六年全年收益約3.2%。

##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政府補貼及利息收入組成。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及人民幣3.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較二零一五年同比下降約41.8%，主要由以下原因產生：1.二零一六年度政府補貼由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1.0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0.5百萬元，2.二零一六年度利息收入由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4.5百萬元減少約44.4%至約人民幣2.5百萬元，利息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減少了銀行定期存款的本金。

## 減值及撥備(扣除)／撥回

減值及撥備主要指擔保虧損撥備以及應收違約擔保付款、保理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於客戶或其他各方可能陷入財務困境且有關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之時計提)。倘出現減值且於過往年度作出的撥備隨後獲收回，則會於收回相關數額的年度將之前作出的減值及撥備撥回。

## 經營開支

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的經營開支為約人民幣57.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45.8百萬元)，佔本集團收益約63.9%(二零一五年度：約63.1%)。經營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人員及辦公場所的增加導致的員工成本及經營租賃支出增加。

## 分佔聯營公司淨損益

二零一六年度分佔聯營公司淨損益約為虧損人民幣0.4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度溢利約人民幣5.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6百萬元。分佔聯營公司淨損益減少是由於聯營公司受國內經濟下行影響，中小企業融資需求下滑而主動縮小貸款額所致。

##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二零一六年度約人民幣32.0百萬元，比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35.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或約9.1%。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經營開支增加及分佔聯營公司淨損益減少。

## 所得稅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的所得稅約為人民幣13.0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9百萬元增加約19.3%。增加主要來自於部分子公司應稅溢利及未使用的稅前虧損的增加。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代客戶付款

代客戶付款主要指本集團代表客戶償還拖欠貸款金額。於客戶拖欠銀行貸款還款時，根據相關擔保協議，未清償結餘將首先由本集團代表客戶償付。本集團隨後要求客戶還款或接管有關客戶提供的反擔保資產來收回未清償結餘。代客戶付款為計

息項目，且本集團針對若干客戶持有若干抵押品。代客戶付款的賬面淨值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5.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5.9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財富管理及投資政策**

為更有效利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以為股東獲取更佳回報，本集團一貫的方法為管理層尋求可提供較佳回報但風險最低的一些其他投資機會。

### **已質押銀行存款與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質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19.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6.0百萬元)，較上年底減少約人民幣17.0百萬元。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57.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2.7百萬元)，較上年底減少約人民幣24.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保餘額下降，導致存出保證金的減少。

### **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利率主要與計息銀行存款及質押銀行存款有關。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二零一六年度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而本集團的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貨幣，因此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可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影響。儘管外匯並無使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且本集團現時並無就該等外匯風險採取任何對沖措施，本集團將會繼續採取積極措施密切監控有關貨幣變動產生的風險。

###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3%降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6%，主要乃由於累計權益增加以及負債減少所致。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在公開市場招攬人材並與其僱員訂立僱傭合約。本集團給予僱員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向合資格僱員提供薪金及花紅。本集團亦定期向員工提供培訓及對員工主動參加在職培訓給予獎勵，以提升他們對市場上財務產品及有關本集團所在行業的適用法律及法規認識和專業技能。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102名全職僱員。僱員薪酬主要包括薪金、酌情花紅、社會保險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25.3百萬元。

本集團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鼓勵。

## 社會企業

本集團在服務地方經濟發展的同時廣泛地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積極實踐社會責任感，在本集團內外均獲得一致認可和好評，也樹立了良好的社會形象。由本集團股東與員工自發成立的集成愛心基金會每年定向幫扶本集團內部困難員工，對經受重大疾病或意外傷害的困難員工家庭給予及時支助，與員工及其家庭成員一起共渡難關。另外，本集團熱心關愛女員工。本集團在「三八」國際婦女節當日向每位女員工贈送玫瑰；在六一國際兒童節為全體員工子女送出精選的文具，將企業對員工、對員工家庭的關愛溫暖送到每位員工及其家庭。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晚，由本集團資助與佛山市文化廣電新聞出版局聯合主辦的「天籟集成·民樂華章」二零一六元宵民族交響音樂會在佛山瓊花大劇院隆重舉行。這是集成金融第五個年頭攜手廣東民族樂團，為佛山觀眾精心準備的視聽盛宴。元宵節「天籟集成·民樂華章」成了佛山市民津津樂道的精神文化品牌。

## 前景及展望

### 行業前瞻

從二零一七年經濟運行的大環境看，還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比如英國硬脫歐、特朗普政府政策取向不明朗、法國和德國大選結果不確定等國際政治環境的不確定性；比如中國大陸債市、股市和匯市相繼大幅波動，說明金融風險仍在不斷聚集、局部的流動性壓力大的不確定性；也比如美聯儲加息、人民幣貶值和資本跨境流出潛在壓力等的不確定性；再有部分區域經濟轉型的不確定性等等。

但在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結束的十二屆全國人大五次會議閉幕後的記者招待會上，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代表政府表達了對二零一七年中國經濟發展的信心，表示中國經濟不會硬著陸，會長期保持中高速增長；大會通過的二零一七年GDP增長6.5%目標也佐證了政府的信心。

本次兩會，史無前例地把扶持實體經濟發展放到了一個至高位置，同時強調簡政放權提升政務服務和精準服務能力；這對面向成千上萬中小微企業提供金融類金融服務的本集團，是一個絕佳利好的信號。

二零一七年，將是本集團再起步元年！本集團將依據整體經濟形勢發展，根據國家政策指導，從依託穩健發展傳統業務、創新驅動大資管業務、積極推動併購重組、強化合作機制四方面同時發力，充分發揮在港上市優勢，拓展融資渠道，有效整合集團業務能力，擴大業務規模，提升綜合競爭力及增強創利能力，以鞏固本集團於行業中的領先地位。

### 穩健發展傳統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利用擔保、小額貸款、融資租賃等業務渠道，緊貼廣大中小微企業，做好投融資服務：

擔保業務方面，借助銀行加大中小企業融資力度之機，將以「三農」、小微企業、實體經濟為主要對象，調整受保企業結構。同時在確保基礎收入不受大影響的前提下

下，逐步穩定地推進商業模式優化，主動壓縮融資性擔保業務，向非融資性擔保業務傾斜，確保擔保板塊平穩度過經濟下行週期。

融資租賃方面，本集團將進一步開展保理業務，將保理業務逐步變成常態業務模式。同時，在現有傳統業務的基礎上，繼續拓展創新業務模式，鎖定風險，牢固底層資產，加強與其他金融機構的合作，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豐富投融資資源。

房圈融資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深挖廣佛二手房產交易市場需求，積極開拓珠三角地區的業務，冀望於成為廣東省二手房產金融服務的領導者。

個人消費信貸業務，將聚焦於分期消費及信用貸款兩方面。分期消費方面，將採用合作模式，積極尋找多方資源共享及融合的戰略結構，進一步豐富分期消費業務服務場景；信用貸款方面，以增強客戶體驗為導向，進一步優化授信模型，提升授信速度，以「一次授信、多次使用」的方式，為個人提供便捷的融資服務。

此外，本集團將通過擇機收購相關公司涉足互聯網金融業務，以豐富產品及服務範疇，完善消費金融資金端佈局，為消費金融板塊注入新動力。

同時，為適應市場海量客戶的需求，本集團將積極發揮市場先驅的優勢，培育和發展消費金融管理體系，將風險控制貫穿於產品設計及企業管理的全流程，形成嚴謹有效的消費信貸管理模式，向龐大客戶團體消費領域提供風險－收益相匹配的高效金融服務產品。

### **創新驅動大資管業務**

本集團將緊抓中國「大資管」時代發展機遇，立足上市公司優勢，以內地香港資管業務雙輪驅動，為客戶提供多樣化資產組合管理服務。

在內地，通過收購、新設資管通道、資產管理公司等方式，整合內地平台資源，利用團隊管理水平，發揮本集團客戶服務能力，為擁有小額資產的普通大眾選擇為資產進行保值增值服務。在香港，擬通過收購方式獲取香港證監會資產管理牌照，精心打造資產管理平台，緊貼市場最新動態及經濟發展趨勢，設計各種資管產品。

### **積極推動併購重組**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將充分利用併購重組基金等多種金融工具，積極探索與大型央企、銀行等金融機構合作，在併購重組業務方面輔助投貸聯動等金融工具，合作開展併購重組業務，做大本集團資產及業務規模，增強本集團業務創收能力。

### **深入強化合作平台及機制**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將持續深入優化與各界的合作機制、合作平台，通過深化與政府、商會、金融機構的多方聯動，深入挖掘、培育客戶需求，提升客戶黏度，提升本集團核心競爭力。

**政府合作。**本集團擬與政府在大數據、企業服務、政務服務等方面開展全面合作，雙方以提升企業服務為切入點，以政府政策／資金扶持為引導，以互聯網+金融、大數據服務為支撐，以豐富企業投融資渠道為目的，構建資金－資產兩端聯動發展的企業社區平台，實現政府轄內企業提升、產業優化，政府政策制定及落實的精準化、長效化、持續化效應。

**商會聯動。**地方商會多年來一直圍繞企業提供多元化服務，整合資源推動創新創業發展，發揮基層商會活力，積累了大量會員企業與投資資源。本集團與地方商會聯動，依靠民營企業自身力量幫助中小微民營企業創新發展，拉動民間投資服務實體經濟，創新金融方式實現共贏。

本集團不時審視公司發展戰略，加強公司企業管治，強化風險管控，吸收專業人才，積極拓展市場，實現業務持續健康發展。憑藉已有基礎和競爭優勢，在穩健發展傳統業務，驅動大資管業務、推動併購重組、合作提升競爭力等策略下，本集團可望在廣佛深港進一步構建創新而多元化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並在廣佛地區延續其領先的行業地位。

## 其他資料

###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 配售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昌利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且配售代理同意促使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2.00港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最多94,5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新普通股（「**配售股份**」）（「**配售**」）。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本集團完成根據配售協議按配售價每股2.0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55,000,000股新股份。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悉及所信，配售股份的各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緊隨配售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8,900,000港元，該款項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發展本集團現有及未來的項目。

有關配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的公告。

## 行使購股權

於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合共10,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度，部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發行合共891,000股股份。因購股權獲行使而收取的款項為1,692,900港元，並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認購7,488,000股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仍未行使及可認購551,000股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沒收。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外，本公司並無授出可認購股份的任何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原則及守則條文。除下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關於企業管治守則的第A.6.7條守則條文，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其他事務，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關於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張鐵偉先生因其他事務而無法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時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陳暉先生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獲選主持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會上的提問。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加強其企業管治行為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獲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述的規定。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惟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倘建議末期股息的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前後派付。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制訂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提供重大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曾鴻基先生、區天旂先生及許彥先生組成。曾鴻基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全年業績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刊發出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已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是否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為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已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djcrzdb.cn)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集成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鐵偉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六名執行董事，即張鐵偉先生、傅潔女士、陳暉先生、李斌先生，徐凱英先生及龐浩泉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何達榮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鴻基先生、區天旂先生、許彥先生及周小江先生。

\*於本公告中，中國實體的英文名稱乃其中文名稱的翻譯，僅供參考。如該等英文譯名與中文名稱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